

夹江县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公开征集项目前期服务类意向合作

协作机构的公告

为适应市场化需求，便于我县各部门在市场中遴选较好的服务机构，保证服务质量，促进廉政建设，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夹江县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面向社会公开征集项目前期服务类合作意向协作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集单位

夹江县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前期办）

二、协作机构合作范围

四川省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的服务类项目（合作期间均按最新政策执行）。

三、项目前期服务类意向合作协作机构适用性

服务类协作机构进入前期办备选，仅代表有合作意向，不代表是唯一合作对象，也不代表一定会与之合作。协作机构采用动态管理，前期办将会同主管部门不定期使用“双随机、一公开”方式对在我县参与项目的协作机构进行综合考评，若考评差的将记录在案，并予以公示，便于各部门在今后选择协作服务机构的情况下便于甄别优劣。

四、申报类别：

（一）工程咨询类：开展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等编制工作；

（二）环境影响评估类：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等编制工作；

（三）水土保持类：水土保持方案及事中评估、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工程勘察设计等编制工作；

（四）工程勘察类：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地质灾害风险性评估、压覆重要矿产鉴定报告等编制工作；

（五）林业调查评估类：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使用林地现状调查表等编制工作；

（六）工程设计类：建筑、市政、园林、公路、桥梁、水利、地质灾害、基本农田、古建筑、电力、通信、电子智能化、输变电工程项目的设计方案、初步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电力通讯类设计等编制工作；

（七）图审类：设计图审查相关工作；

（八）土地评估类：土地评估报告、房屋评估等编制工作；

（九）监理类：建筑、市政、园林、公路、桥梁、水利、供电等项目施工监理等工作；

（十）测绘类：工程建设、规划设计和行政管理使用等工作；

（十一）债券包装类：专项债券实施方案、专项债券评估报告、专项债券法律意见书等“两案一书”工作；

（十二）规划类：城市总规、控制性详规、专业规划等工作；

（十三）其他上述未包含的前期服务类。

五、申报条件

（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资质证书（无法定资质的类别，营业执照内应包含该营业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

（三）具备多种资质的申请机构，可申请不同申报类别。

六、申报工作流程

本次申报工作按照自愿报名、资格审核、综合审核、网上公示、动态调整的流程进行，具体流程如下：

（一）自愿报名。申请机构自愿报名并提交申报材料。

（二）资格审核。对申请机构申报材料进行资格初审，如有必要，可实地查看。

（三）综合审核。组成审核小组对申请机构进行综合审核，审核通过后的申请机构分类进入协作机构名单。

（四）结果公示。合作协作机构名单将在夹江县人民政府网上发布公告。

七、申报材料

（一）申请机构报名提交资料一览表；

- (二) 资格审查申请函（见附件 1）；
- (三) 承诺书（见附件 2）；
- (四) 申请表（见附件 3）；
- (五) 法人代表证明书（见附件 4）；
- (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附件 5）；
- (七) 申请机构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八) 申请机构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 (九) 业绩一栏表
- (十) 申请机构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1. 未按上述要求提交资料和原件的申请机构，将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2. 以上资格审查资料若前期办在公告中有提供格式的应按相应格式要求填报，如未提供格式的，则由申请机构自行制定格式。提交的资料应按上述顺序打上页码装订成册包边胶封。

3. 参加报名及递交资格审查文件的申请机构代表需另页出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原件备查（注：备查原件的副本编号必须与递交复印件一致）。

八、有关要求

（一）申请机构提交的申请资料必须实事求是、准确真实，如有弄虚作假或瞒报等情况，一经查实，取消申请资格。申请机构如提供资料不全或证明不足，将不再通过其他渠道

查证，取消意向合作资格。公开征集所要求提交资料仅用于此次意向合作的台账登记，不予退还。

（二）动态调整。每年定期或不定期对有过合作的机构服务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对不符合工作要求的合作机构抄送行业主管部门处理，并将诚信记录在案。

九、报名（动态报名）

申请人报名并递交资格审核资料时间和地点

地点：夹江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夹江县馇城街道云甘路 89 号，夹江县政务服务中心四楼）交易受理股

时间：上午 9:30 时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6:00（节假日除外）

联系人：交易受理股宋老师

联系电话： 0833-5659875

夹江县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6 月 8 日

